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股东陈兴农、谢湘、陈绍德、颜更生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股东陈兴农、谢湘、陈绍德、颜更生合计持有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12,752,455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5.71%。该等股份均来源于 2019 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2021 年 10 月 23 日分别披露了《广东骏亚：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广东骏亚：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陈兴农及其一致行动人谢湘、陈绍德、颜更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1,06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45%，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兴农、谢湘、陈绍德、颜更生 4 位一致行动人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2,752,455	5.7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 12,752,455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陈兴农	7,677,521	3.44%	陈兴农与陈绍德为兄弟关系，颜更生为陈兴农的妹夫，谢湘为陈绍德配偶的姐妹，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构成一致行动人
	谢湘	2,036,896	0.91%	陈兴农与陈绍德为兄弟关系，颜更生为陈兴农的妹夫，谢湘为陈绍德配偶的姐妹，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构成一致行动人
	颜更生	1,563,769	0.70%	陈兴农与陈绍德为兄弟关系，颜更生为陈兴农的妹夫，谢湘为陈绍德配偶的姐妹，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构成一致行动人
	陈绍德	1,474,269	0.66%	陈兴农与陈绍德为兄弟关系，颜更生为陈兴农的妹夫，谢湘为陈绍德配偶的姐妹，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构成一致行动人
	合计	12,752,455	5.71%	—

注：上述持股比例按截至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223,281,808 股为基数计算。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4,411,783 股，故持股比例减持前后出现差异。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陈兴农、谢湘、 陈绍德、颜更生 4 位一致行动人	1,060,000	0.45%	2021/10/8~ 2021/11/9	集中竞 价交易	18.42— 25.80	20,294,216	已完成	11,692,455	4.9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11/10